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12 个月内）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之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拟委托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因素、投资市场波动等风险影响，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在确保

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谨慎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12 个月内）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等。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选择委托理财受托方及理财产品，明确委托理财金额、理财产品存续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

（五）投资期限

上述额度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其中，单个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之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资金，公司拟委托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因素、投资市场波动等风险影响，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金融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合格专业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及投资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只针对日常营运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用于理财的资金周期短，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